

江西省教师教育专业教材



小学语文

新课程教学法

主 编 范培松

副主编 王淑莲 徐武生 徐拱火



江西高校出版社



XIAOXUE YUWEN

XINKECHENG JIAOXUEFA

责任编辑 黄海珠 戴玉琴

封面设计 曾 宇

责任印制 赵晓琴

ISBN 978-7-81132-000-8

9 787811 320008 >

定价：21.50元

江西省教师教育专业教材

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学法

主 编 范葛彪

副主编 王淑莲 徐武生 徐拱火

参编(以姓氏笔画为序)

尹素之 刘建才 刘晓梅 吴瑞朝

张盛桥 胡潮汉 曾宪柳 虞江勇

江西高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学法/诸葛彪主编. —南昌:江西高校出版社, 2007.8

ISBN 978 - 7 - 81132 - 000 - 8

I . 小... II . 诸... III . 语文课 - 教学法 - 小学
IV . G623.2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 第 113188 号

出版发行	江西高校出版社
社 址	江西省南昌市洪都北大道 96 号
邮政编码	330046
电 话	(0791)8529392, 8504319
网 址	www.juacp.com
印 刷	南昌市光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照 排	江西太元科技有限公司照排部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开 本	787mm×960mm 1/16
印 张	14.5
字 数	250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 ~ 3500 册
书 号	ISBN 978 - 7 - 81132 - 000 - 8
定 价	21.50 元

绪 论

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学法是教育科学中分科教学法的一种,是培养小学语文教师的一门重要的专业课,具有很强的综合性和实践性。它的教学任务主要是阐述小学语文教学的基本理论、一般规律和基本的教学方法,并通过典型的案例对学生进行实际的指导和切实的训练,使学生掌握小学语文教学的一般规律和一般方法,具备从事小学语文教学的能力。小学语文教学是一门科学,不懂得一定的教学理论,不掌握一般的教学规律,是不可能教好小学语文的。学好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学法是教好小学语文的必由之路。

一、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学法的目的和任务

(一) 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学法的目的和任务

《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实验稿)》(以下简称《语文课程标准》)指出:“九年义务教育阶段的语文课程,必须面向全体学生,使学生获得基本的语文素养。语文课程应培育学生热爱祖国语文的思想感情,指导学生正确理解和运用祖国语文,丰富语言的积累,培养语感,发展思维,使他们具有适应实际需要的识字写字能力、阅读能力、写作能力和口语交际能力。语文课程还应重视提高学生的品德修养和审美情趣,使他们逐步形成良好的个性和健全的人格,促进德、智、体、美的和谐发展。”

要更好地达到这个目标,小学教育就必须具备优秀的语文教师队伍。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学法的目的和任务,就是培养小学语文教师的后备力量。具体来说,是为作为未来小学语文教师的师范学生提供小学语文教学的理论知识,使他们能初步掌握小学语文的教学规律和基本的教学技能,并训练他们进行教学实践的初步能力,使他们在走上教育教学岗位后能根据小学语文教学的实际,把这些理论、规律和方法运用于教学实践,从而能胜任小学语文教学工作。

(二)廓清认识,重视教学法

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学法这门学科,历来不被教师和学生重视,为了学好这门学科,必须澄清一些认识:

1.认为教学经验可代替对教学法的学习。教学实践经验是教学法理论的源泉,又是检验教学法理论是否正确的客观标准。但是,我们必须认识到,经验是偏于感性认识的,它是零碎的、局部的,缺乏系统性,也不成规律性。教学经验如果没有理论的规范和阐释,就不可能成为具有理性高度的、系统的教学法。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学法,重视经验,总结经验,并把经验上升为教学理论,对小学语文教学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作为新教师,更需要系统地学习教学法,认识语文教学的一般规律,掌握科学的教学方法,全面提高专业技能水平,以便在教学中少走弯路。所以,教学经验并不能代替对教学法的学习,二者应是互为补充、相辅相成的。

2.认为语文专业知识可代替对教学法的学习。对于任何学科的小学教师来说,专业知识都是教师从事教学工作的必要条件,没有它,就是“无米之炊”,难以规范地从事教学工作。但是要使自己的专业知识发挥作用,把知识传授给学生,需要凭借有效的媒介——使学生获得知识的最有效的策略和方法,这主要体现在一个教师的教学设计、课堂操作等能力中,而这一切又都有赖于教学法的理论指导和对范例的学习。可见,专业知识并不能代替对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学法的学习,它们之间应是相辅相成的关系。要胜任教师的工作,二者缺一不可。

二、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学法的特点

传统的小学语文教学法较多地突出小学语文教学的理论知识,而缺乏教学范例直观、实际的指导;突出教师,而忽视对学生的关注,因此,不免抽象枯燥,同时也少了一些人文关怀。新课程标准下的小学语文教学法,以全新的教学理念来审视现代小学语文教学,更注重工具性和人文性的统一,注重实用性和可操作性,注重知识的更新和拓展。具体来说有下列一些新特点:

(一)工具性和人文性的统一

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学法向师范生提供小学语文教学的理论知识,并训练他们初步进行教学实践的能力,为他们毕业后从事小学语文教学指出一条科学的途径。它是把小学语文教学经验上升为教学规律的科学,因此,深刻地体现了自身的工具性。同时,在训练学生的专业技能、培养学生的教学实践能力时,注重突出现代社会的新要求,如加上了口语交际教学、课外阅读指导、小学语文说课、听课与评课和小学语文教学评价等内容,更好地发挥了语文教学法的工具性作用。此外,教学法在紧扣语文学科特点的同时,更关注学生主体发展的内在需要,将学生学习语文的情感态度、价值观的形成、审美情趣和文化品位的提高联系起来考虑,注重学生学习语文的自信心和良好习惯的养成,强调学生独

立学习能力的培养、个性的发展、精神世界的丰富。这突出体现了教学法的工具性和人文性的统一。

(二)实用性

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学法充分体现了针对性、实用性、创新性、综合性等特点。它在继承传统教学方法精华的同时,又大力吸收最新的有价值的教研、科研成果,使之面向21世纪,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它既建立了科学的理论框架,又重视用具体的教学案例来实现本学科理论与实践的统一,具有很强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三)拓展性

任何学科都有自己的知识体系,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学法也不例外。这一体系包括了小学语文教学中所涉及的各种教学理论和教学方法。但是它与一般教材相比,更体现了“不唯教材”的特点,努力突出教学观念和教学方法的拓展性。这种拓展性主要表现在由理论向实践的拓展上,对基本概念、基本原则以讲明为度,避免大块头的理论分析,侧重训练学生从教的实践技能。此外,还体现在内容的拓展上,加上了不少适应现代教学需要的新内容。例如在教学中确定了对学生进行评价的新标准,在体现新的小学语文教学评价理念的同时,还强调对教师的评价,如评价教师的职业道德、文化知识结构、教学理念和教学技术等。其目的是更新师范学生的教育教学理念,实现全面提高师范学生从事语文教学的能力和水平。

思考与练习

1. 什么是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学法?
2. 学习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学法的目的、任务是什么?请谈谈你对教学目的的理解。
3. 小学语文新课程教学法的特点有哪些?针对教师在教学中的作用,说说在具体教学中你打算如何加以体现。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语文课程的性质、理念和目标	1
第一节 语文课程的性质	1
第二节 语文课程的理念和目标	5
第三节 新课程倡导的学生观与教学观	10
思考与练习	12
第二章 小学语文课堂教学设计	13
第一节 语文课堂教学设计理念	13
第二节 钻研教材和了解学生	14
第三节 确定教学目标和选择教学方法	16
第四节 编写教学计划	17
第五节 板书设计	21
思考与练习	26
第三章 识字、写字教学	27
第一节 汉语拼音教学	27
第二节 识字、写字教学	33
思考与练习	51
第四章 口语交际教学	53
第一节 口语交际教学的目标和理念	53
第二节 口语交际教学的一般过程	55
第三节 口语交际教学的策略和方法	58
思考与练习	61

第五章 阅读教学	63
第一节 阅读教学的目标和理念	63
第二节 阅读教学的一般程序	71
第三节 阅读教学的内容和方法	80
第四节 不同课型的阅读教学	92
第五节 阅读教学的改革	100
思考与练习	106
第六章 写作教学	108
第一节 写作教学的目标和理念	108
第二节 写作教学的过程	110
第三节 写作教学的类型	118
第四节 写作的指导	130
第五节 作文的批改和讲评	134
思考与练习	140
第七章 小学语文综合性学习	144
第一节 小学语文综合性学习的目标	144
第二节 小学语文综合性学习的实施与评价	147
思考与练习	154
第八章 小学语文教学评价	157
第一节 语文教学评价的新理念	157
第二节 语文教学评价的功能及存在的问题	160
第三节 教学评价的形式与方法	163
思考与练习	168
第九章 小学语文说课、听课与评课	169
第一节 说课的意义和要求	169
第二节 如何说好课	170
第三节 说课的内容	172
第四节 说课的评价	181
第五节 听课与评课	187

思考与练习	204
第十章 小学语文教学研究	207
第一节 小学语文教研的性质、内容与发展趋势	207
第二节 小学语文教研的一般步骤与方法	209
第三节 小学语文教研论文的撰写	213
思考与练习	216
参考文献	217
后 记	219

第一章 语文课程的性质、理念和目标

新的课程观认为,广义的“课程”,既是指为了实现学校教育目标而规定的教育内容与实施教育的条件等客体因素,更是指教育主体有目的、有计划地安排学习机会并使之参与活动、增加体验、获得发展的进程。我国基础教育课程管理体系由国家课程、地方课程、校本课程构成。其中,国家课程是基础教育课程的主体,它是衡量一个国家基础教育质量的重要标志。

《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以下简称《课改纲要》)指出:“国家课程标准是教材编写、教学、评估和考试命题的依据,是国家管理和评价课程的基础,应体现国家对不同阶段的学生在知识与技能、过程与方法、情感态度与价值观方面的基本要求,规定各门课程的性质、目标、内容框架,提出教学和评价建议。”国家课程标准是分学科制定的,本书所讨论的课程标准是指2001年5月颁发的《语文课程标准》。

第一节 语文课程的性质

一、语文课程性质的认识历程

课程的性质是某学科课程区别于其他学科课程的本质属性。只有正确地认识学科课程的性质,才能在教学活动中正确把握方向,采取相应的教学方法,落实具体学科课程的教学任务。因此,正确认识语文课程的性质,乃是语文教学的首要问题。然而在我国,对语文课程性质的认识,经历了漫长而曲折的过程。

在我国漫长的古代,学堂不单设语文课,读书人把学习儒家经典作为博取功名富贵的敲门砖。20世纪初,西风东渐,中国开始废科举,兴学校,引进西方课程。从此,语文被分化出来,成了一门独立学科。清末,初小开设“中国文字课”,高小开设“中国文学课”。辛亥革命后,小学设“国文”课,教材仍是文言文形式。1912年11月颁布的《小学校教则及课程表》第三条指出:“国文要旨,在

使儿童学习普通语言文字,养成发表思想之能力,兼以启发其智德。”《中学校令实行规则》第三条也指出:“国文要旨在通解普通语言文字,能自由发表思想,并使略解高深文字,涵养文学之兴趣,兼以启发智慧。”“五四”运动前后,发生了白话文运动和国语运动。用切音、注音字母统一国语,用白话文取代文言文,是白话文运动和国语运动的主要内容。从此,“国文”改为“国语”,小学教材一律改为语体文。1923年,由叶圣陶起草的《新学制课程标准纲要·初级中学国语课程纲要》“目的”部分指出:国语要“使学生有自由发表思想的能力;使学生能看平易的古书,引起学生研究中国文学的兴趣”。1929年颁布的《小学课程暂行标准小学国语》要求学生“练习运用本国的标准语,以为表情达意的工具”,第一次提出了“工具”的概念。新中国成立之初,将中学的“国文”、小学的“国语”统一改称为“语文”。著名语文教育家叶圣陶先生谈及“语文”定名之事,说道:“彼时同人之意,以为口头为‘语’,书面为‘文’,文本于语,不可偏指,故合言之。亦见此学科‘听’、‘说’、‘读’、‘写’宜并重,诵习课本,练习作文,固为读写之事,而苟忽于听说,不注意训练,则读写之成效亦将减损……其后有人释为‘语言’、‘文字’,有人释为‘语言’、‘文学’,皆非此名之原意。”新中国成立后的较长时期里,语文教育存在着认识与实践的片面性,即不能辩证地看待文与道、形式与内容的关系,语文课程总是在强调思想教育与训练语言文字之间摇摆不定,对语文课程性质缺乏理智的、明确的认识。建国之初,出于巩固新生政权的需要,语文课程较多地关注思想政治教育。明确提出语文课程的工具性并加以阐述的是1956年颁布的《初级中学汉语教学大纲(草案)》。该大纲指出:“汉语是对年青一代进行社会主义教育的一种重要的有力的工具。”这一时期的语文课程,比较重视语言教学。1958年前后,受当时政治形势影响,语文教育片面强调为政治服务,同生产劳动相结合,语文课本被编成了政治读本,语文课也被上成了政治课。1959年至1961年,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文道关系”的大讨论,直接触及语文课程性质问题,明确要把语文课上成语文课。1963年的语文教学大纲第一次提出了语文是“基本工具”的观点,指出“语文是学好各门知识和从事各种工作的基本工具”。然而,在“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思想的指引下,语文课程又偏向了为政治服务,直至十年文革之乱,语文完全被政治说教所取代。经过十年动乱,人们痛定思痛,对语文的工具性及其教育功能逐渐有了清楚的认识。1978年、1980年的语文教学大纲指出:“在语文教学中,思想政治教育和读写训练是辩证统一的。”1986年、1988年、1990年、1992年的语文教学大纲都指出:“语文学科对于提高学生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具有重要的意义。”1996年的教学大纲,在语文学科性质表述中首标“文化”二字,指出:“语文是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也是

最重要的文化载体。”2000年实验修订版大纲表述为：“语文是重要的交际工具，是人类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正式确认语文的文化性。应该认识到，“思想性”和“文化性”是两个有差异的概念。就广义的“文化”而言，文化涵盖思想，“文化”比“思想”的外延要宽泛得多，仅仅强调思想性，不全符合语文课程的实际，也不利于语文课程的发展。

二、语文课程的性质

2001年颁布的《语文课程标准》将语文课程的性质界定为：“语文是最重要的交际工具，是人类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工具性和人文性的统一，是语文课程的基本特点。”对此，我们可从以下几个方面来理解：

(一) 语文课程的第一属性：工具性

1. 语文是思维的工具。语文，包括口头语言和书面语言。每个正常人都能体会到，思维活动是借助语言材料进行的，思维活动的成果也要借助语言材料来巩固。从个体发展上讲，儿童是在掌握语言的过程中发展思维的。

2. 语文是表情达意的工具。人们为了抒发某种情意，或仰天呼叫，或低头自语，或吟诗作赋，或书写日记，这种种表情达意的方式都是以语言为工具进行的。这种凭借语言文字表情达意的能力，正是语文课程所要达成的目标之一。

3. 语文是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交流思想感情，交流各种信息，人与人之间进行的多方面的交际，如面谈、打电话、写信、发表文章等，种种交际方式都离不开语文这个最重要的交际工具。学习语文，可以逐步提高听、说、读、写能力，逐渐养成良好的语言习惯，使日常交际更顺畅、更有效地进行，使语文更好地发挥交际的功能。

4. 语文是学习各科知识与从事各种工作必备的工具。首先，语文是学习各门课程的基础工具，各门课程的教与学，也需要以语言文字作媒介，通过听、说、读、写展开活动。一个人如果没有较好的听、说、读、写能力，就难以较好地理解和掌握各门学科的知识与技能。

5. 语文是传承文化的工具。早在文字尚未出现之前，古人就是以口口相传的方式，讲述部族的历史和传授生活经验。文字出现后，书面语言与口头语言共同承担着传承人类文明、传播优秀文化、传达社会价值观念的重要任务，从而为维系社会的正常运作，为人类文明的繁荣与发展，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由此看来，无论是过去、现在还是将来，语文永远都是传承文化的重要工具。

(二) 语文课程的第二属性：人文性

语文，既是文化的载体，也是人类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语文课程的人文性，可从以下几个方面来理解：

1. 语文教材蕴含着丰富的人文因素。从语文教材的广度看,上至天文,下至地理,古今中外,包罗万象;从语文教材的深度看,或赏心悦目,或动人心魄,或回味无穷,或刻骨铭心;从语文教材的效度看,可提升道德境界,可培养审美情趣,可启迪人生智慧,可丰富文化底蕴。仅就小学语文课文蕴含的人文精神而言,大致有以下几个方面:①讴歌维护人的尊严、探索人生意义、追求人生价值、热爱平凡生活的人文精神。②肯定人的理想、才能、智慧、体魄、力量,反映的是乐观向上、积极进取的人文精神。③赞美善良、诚实、纯朴、有责任感、舍己为人、无私奉献等高尚品格。④表现人与人之间充满爱,赞扬关心他人、同情弱小、乐于助人的博爱精神。总之,语文学科是人文性很强的学科。在语文教学中,我们应充分发挥语文学科的人文优势,引导学生悟生命之意义,明人生之责任,养成尊重人、关怀人、爱护人的人文情怀和宽广、丰富的精神世界。

2. 语文课程肩负着培养学生人文素养的使命。《语文课程标准》在其“总目标”中指出:“1. 在语文学习过程中,培养爱国主义情感、社会主义道德品质,逐步形成积极的人生态度和正确的价值观,提高文化品位和审美情趣。2. 认识中华文化的丰厚博大,吸收民族文化智慧。关心当代文化生活,尊重多样文化,吸取人类优秀文化的营养。3. 培植热爱祖国语言文字的情感,养成语文学的自信心和良好习惯……7. 能初步理解、鉴赏文学作品,受到高尚情操与趣味的熏陶,发展个性,丰富自己的精神世界……9. ……初步学会文明地进行人际沟通和社会交往,发展合作精神……”这些内容,主要是从情感态度和价值观方面规定学生应达到的语文素养目标,实质上也是指学生应达到的人文素养目标。

3. 语文课程的人文性还体现在语文教学过程中应充满浓郁的人文情怀,体现在师生之间融洽、和谐的关系中。教师在教学过程中要始终做到“以人为本”,尊重学生,关心学生,服务学生,发展学生,引导学生热爱生活,关爱生命,健全人格。人文内涵对学生精神领域的影响是深广的,同时又是潜移默化的。学习语言的过程,也是人的生命、心灵、精神律动的过程,是人实现自我成长的过程,是激发人的创造力与生命力的过程。语文教育绝不仅仅是概念的分析,也不仅仅是工具的掌握,更重要的是是一种精神的熏陶和人格的养成,所以说其人文价值是不言而喻的。

(三)语文学科的核心内容:工具性与人文性的统一,是语文课程的基本特点

长期以来,学术界围绕语文学科的工具性和人文性争论不休。工具论者从语言的工具性推及语文的工具性,认为语文是人们进行思维、交流思想、学习各种文化知识、储存与传递信息的工具,并因此将语文定位于工具学科。人文论者认为人文性是语文学科的本质属性,语文学科是站在人的高度来培养学生的语文能力、提高学生语文素养的。这两种观点都有偏颇之处:工具论仅把语文

作为工具手段,忽略了语文学本具有的文化价值,忽略了语文的多重功能;人文论则是以语文学科去附会“人文性”,使语文失去了自身存在的理由与依据。《语文课程标准》在充分肯定“语文是最重要的交际工具,是人类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的基础上,又明确提出了“工具性和人文性的统一,是语文课程的基本特点”这一新理念。我们认为,语文的工具性和人文性既不是相互对立的,也不是二者简单地相加,而是相互渗透、融为一体。在语文教育教学过程中,既要培养学生理解和运用祖国语言文字的能力,又要引导学生从语言文字表达的思想内容中受到感染,得到启迪,让学生在“润物细无声”的渗透、熏陶和渐进的学习过程中,形成并发展语文素养,并由此而构筑起学生一生发展的文化基础。

【案例】浙江的王自文老师执教《古诗两首》,他在指导学生朗读“西湖歌舞几时休”的诗句时,随着课件展示的“清明上河图”,感慨地说:“多么繁荣的景象,但从金兵跨入城门那天起,都不存在了。那些酒囊饭袋葬送了一个汴州,难道他们不能再葬送一个风景如画的杭州吗?看到、想到这一切,你急吗?让我们问一问那些权贵!”于是,学生情不自禁地齐声朗读:“西湖歌舞几时休?”声音中充满了心急如焚的焦虑。王老师又说:“你们担忧吗?再问!”于是,学生再读,声音里带着深深的忧虑。紧接着,王老师又说:“你们愤怒吗?指着那些权贵的鼻子再问!”这一次,孩子们的声音里充满了激愤,仿佛自己就是那位爱国诗人,借这简洁、凝练的诗句倾诉着无尽的愤慨。在这令人心动的“三问”中,孩子们每一次朗读,无不生成着自己对文本的理解,感受着诗人那颗忧国忧民的心。这一环节的教学,可以说王老师是在教朗读,也可以说是在培养孩子们的一种人文精神。因为在反复朗读中,一方面,孩子们的朗读水平在逐渐提高——这是语文工具性的体现;另一方面,在老师的引导下,朗读中渗透了浓烈的感情:孩子们由心急到担忧再到对当权者纸醉金迷的无限愤怒,爱国的情感在迅速积聚——毫无疑问,这又是人文精神的熏陶。两者是如此和谐、完美地结合在一起,润物细无声地滋润着孩子们的心灵。

第二节 语文课程的理念和目标

一、语文课程的四大基本理念

“理念”一词属于外来词,通常指思想,约等于汉语中的“观念”一词。“基本理念”的大意是“基本思想”,而《语文课程标准》提出的“基本理念”,还蕴含有“原则性要求”之意味,它包括四个方面的内容。

(一) 全面提高学生的语文素养

“语文素养”是指主体通过一段较长时期的学习和实践,在语文知识、语文技能以及同语文有关联的学习方法、学习习惯、思维品质、审美情趣与品德修养等方面所达到的一定水平的总和。《语文课程标准》所提的语文素养的主要内容有:学生热爱祖国语言文字的思想感情,正确理解和运用祖国语言文字的能

力,较好的语感能力、思维能力,较为丰富的语言积累,基本上能适应实际需要的识字写字能力、阅读能力、写作能力、口语交际能力,以及相应的审美情趣和品德修养。

《语文课程标准》指出:“九年义务教育阶段的语文课程,必须面向全体学生,使学生获得基本的语文素养。”“全面提高学生的语文素养”是对九年义务教育语文课程目标的高度概括,是语文教育的出发点和归宿。从目标指向看,该理念既要求义务教育要提高全体学生的语文素养,又要求义务教育应该使每个学生的语文素养得到全面提高。从目标内容看,语文素养既包括了基本的语文知识和语文能力的习得,又包括了基本的人文素养的养成。

这就要求我们在语文教育教学中,不能顾此失彼,而要将语文能力的培养和人文教育有机地结合起来,使全体学生的语文素养得到全面、和谐的发展。

(二) 正确把握语文教育的特点

对这一理念,要弄清两层意思:语文教育的特点是什么?怎样才算正确把握?

根据《语文课程标准》的表述,我们认为语文教育的特点是指人文性、实践性和民族性。

怎样把握语文教育中的人文性?由于语文课程丰富的人文内涵对学生精神领域的影响是深广的,且学生对语文材料的反应是多种多样的,因此,语文教育应该做到:①重视语文的熏陶感染作用。语文课不是政治课,不宜采用“灌输”的方式,而要通过优秀作品的感染熏陶,移人性情,提升人格。语文对学生精神的影响往往是隐性的、长期的,短时期不容易看出来,因而语文教育不能急功近利,也不能指望立竿见影。②注意教学内容的价值取向。要从对学生的终身发展、对民族未来负责的高度来选择教学内容,把时代和民族倡导、尊崇的主流价值贯穿于语文教育的全过程。要采用形象鲜活生动、感情纯真浓烈的教学内容,使语文的熏陶感染作用得以充分发挥。③尊重学生的独特体验。在语文教学中,不宜搞“标准化”答案和唯师是从,要提倡师生之间的平等对话,尊重学生独特的情感体验和独创性的理解,要充分体现对学生的人文关怀,形成充满人情味的师生互动、尊师爱生的教育氛围。

怎样把握语文教育的实践性?由于语文是实践性很强的课程,所以要着重培养学生的语文实践能力。语文实践的基本方式是听、说、读、写,所以要让学生在听、说、读、写的实践中全面提高语文素养。要改变过去热衷于孤立、系统地讲授语法、修辞等文体知识的状态;要改变过去狭隘地理解语文实践、只要求学生死记硬背语文知识及练习应试作文、机械地做大量的应试类习题的做法;要有意识地引导学生在生活中学习语文,让学生接触丰富的语文学习资源,并

重视各种语文学习实践机会,让学生实实在在地在语文实践中全面提高自身的语文素养。

所谓民族性,既是指语文课程中学习的是本民族的语言,又是指中华民族传统语文教育中积累的丰富的教育经验,如熟读成诵、好读书不求甚解、大处着眼、培养悟性、知人论世等。既然语文是母语,那么,学习母语就不必从系统的语文知识和语法规则入手,而要重视对语文材料的积累、感悟。因此,要引导学生多读文学佳作,广读百科好书,勤于写作实践,在语文实践中培养学生良好的语感。读书,仅仅会读、会理解表面的文字还不够,还要能从大处掌握文章精髓、把握文章主旨,读出隐含在字里行间的深意。这就是所谓的“悟性”,也是“整体把握的能力”的体现。在语文教学中,要克服过去常见的“只见树木不见林”的倾向,改变过去那种脱离语文整体、孤立地讲解词、句、段的现象,认真领会语文课程标准的精神实质,树立“整体观念”,探讨阅读教学中如何处理好部分与整体的关系,使学生对整篇课文有比较完整、深刻的理解,从而逐步培养学生从整体上把握文章的能力。

(三) 积极倡导自主、合作、探究的学习方式

人类的学习方式主要有三种:接受式学习,体验式学习和发现式学习。接受式学习的最大价值在于,学生不必从零开始学习活动,他们可以通过直接接受他人的认识成果而加速自身的认识发展过程,从而使有限的生命个体能更从容地面对无限的知识海洋与大千世界。所以,接受式学习不仅是人类重要的学习方式,也是学校教育的基本形式。然而,过去的中小学教育过于强调接受式学习,表现在语文教学中就是无效提问多,字、词、句、段机械训练多,学生死记硬背,疲于应付,缺乏创新意识与活力。为此《课改纲要》指出:“改变课程实施过于强调接受学习、死记硬背、机械训练的现状,倡导学生主动参与、乐于探究、勤于动手,培养学生收集和处理信息的能力、获取新知识的能力、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交流与合作的能力。”根据该纲要之精神,《语文课程标准》提出了“积极倡导自主、合作、探究的学习方式”这个新理念。

怎样才能在语文课程中倡导新的学习方式呢?①教师要真正树立“以学生为主体”的教学观念,致力于启发学生的主动精神,运用多种方法激发学生的学习动机与学习兴趣,将“老师要学生学”变成“学生自己主动学”。②要改变过去“讲得太多、太细”、“题海战术”等倾向,坚持“精讲、精练”。老师讲授的内容要少而精,课内要给学生预留出自学与训练的时间;学生做的习题也要少而精,要保证学生有比较充足的课余时间去阅读优秀的文学作品。老师的“讲”与学生的“练”都应力求取得“举一反三”的效果。③老师应以启发式为主要教学手段,要授之以“渔”。要鼓励学生质疑问难,引导学生去发现问题、探究问题,引导学